

福清市人民政府文件

融政土〔2023〕242号

福清市人民政府 关于福清市海口镇城里村 村庄规划（2021—2035年）动态维护的批复

海口镇人民政府：

你镇海政综〔2023〕100号文悉。经研究，原则同意你镇上报的《福清市海口镇城里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动态维护》（以下简称《动态维护》）。现就具体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动态维护》确定的规划调整，即将位于村庄西南部，现状天主教堂西侧一处约2343 m²的地块，由原规划的农村宅基地用地性质调整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文化用地性质。

二、请你镇严格按照规划要求，有序推进规划实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若确需调整，必须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报批。

特此批复

福清市人民政府
2023年7月10日